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ture Land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新城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030)

海外監管公告

內幕消息

本海外監管公告乃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第13.10B條而作出。

茲提述新城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5年2月2日刊發的海外監管公告。江蘇新城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江蘇新城地產」）進一步刊發的標題為「江蘇新城地產重大事項繼續停牌公告」的公告（於2015年2月9日以中文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發佈）已隨附於本公告作為海外監管公告。

江蘇新城地產根據適用的中國證券法律及法規於上交所刊發進一步資料後，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另行刊發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新城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振華

香港，2015年2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包括執行董事王振華先生、梁志誠先生、劉源滿先生及黃茂莉女士，非執行董事呂小平先生及王曉松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華康先生、鍾偉先生及朱增進先生。

证券代码:900950

证券简称:新城 B 股

编号:2015-010

江苏新城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新城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正在筹划与解决公司B股事项相关的重大资产重组，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5年2月10日起继续停牌。

公司将尽快确定是否进行上述重大事项，并于本次股票停牌之日起的5个交易日内公告事项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新城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九日